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DOU HOLDINGS LIMITED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8)

董事辭任及委任 及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董事辭任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趙志榮先生（「**趙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個人業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調查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等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卓豪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調查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57歲。於一九八九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取得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過去二十年，陳先生曾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的財務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現時為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2368)、EPS創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港交所：3860)及瀛晟科學有限公司(港交所：20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目前分別亦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為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松景科技**」)(港交所：1079)及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為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8176)擔任公司秘書。

彼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期間為松景科技及於二零二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期間為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瑋俊生物**」)(港交所：660)擔任執行董事。

彼之前亦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期間為瑋俊生物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期間為瑋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101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陳先生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起計為期一年，陳先生或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其委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陳先生之薪酬乃經參考其資格、經驗、所承擔之職責水平及當前市況而釐定。陳先生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

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以及(iii)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之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陳先生之重大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趙先生於彼任內對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陳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韓志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文名稱或任何描述之英文翻譯標有「*」，僅供識別之用。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韓志明先生、黃展雄先生、王俊先生及梁鉅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譚文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世謙先生、陳卓豪先生及王大悟教授。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www.gudouholdings.com內發佈。